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650111)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代码: 650111

二、入学要求

高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者。

三、学制、学分

学制: 三年

学分: 140 学分

四、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所属专业类(代码)	对应行业(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主要岗位类别(或技术领域)	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举例
65	6501	E5011 E5012	2-10-07-06 2-10-07-07	室内装饰设计人员 陈列展览设计人员	室内设计师 陈列展览设计师 景观设计师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面向时尚产业、环境艺术设计行业,着力培养品行端正、身心健康、基础扎实、能力过硬,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坚实的设计艺术理论素养与设计技能,掌握环境艺术设计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面向室内装饰设计公司、景观设计公司、模型制作公司等从事设计、装饰、施工与管理、工程预算、模型制作等领域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二) 培养规格

1. 素质

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和人文素养;具有一定的体育与军事知识,和良好的心理素质,掌握科学的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

2. 知识

具有必备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了解室内环境艺术设计原理和环境艺术美学及建筑设计基础等基本知识；具有较强的艺术设计绘画基础和室内设计表现手法的基本知识；掌握室内、外环境艺术设计的基本原理和人体工程学的相关知识；掌握建筑工程制图，建筑装饰材料应用的知识。

3. 能力

掌握从事本专业领域实际工作的基本能力和基本技能、掌握独立完成各种室内外环境艺术设计步骤及流程；掌握手绘室内效果图表现的技能；掌握计算机软件进行室内外效果图及施工图辅助设计技能。了解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预算的基本技能。

六、教学计划进程表

(一) 公共基础课程

课程平台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数	总学时	总学时分配		周学时	开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公共基础课程	必修	211090300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32	32	0	2	2	1	
		2110903003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64	64	0	4	3	1	
		2110805001	大学语文	2	32	32	0	2	2	2	
		2000400014	信息技术	2	32	32	0	2	1	2	
		2110912001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2	32	8	24	2	4	2	
		1210912001(01-06)	形势与政策一至形势与政策六	1	16	16	0	0.5	1-6	2	
		2250000003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含心理素质拓展,面授)	2	32	28	4	2	1-2	2	
		1210951002	军事理论	2	32	32	0	2	1	2	
		外语课程详见(P10页)公共基础课外语模块课程开设表1			4	64	64	0	2	1-2	2
	体育课程详见(P11页)公共基础课体育俱乐部模块课程开设表2			4	64	12	52	2	1-2	2	
	小计				25	400	308	92			
选修	选修课程详见(P12页)公共基础选修课程开设表3			6	96	48	48		1-5	2	
合计				31	496	368	128				

备注：思想政治教育模块总计8学分，其中理论7学分，实践1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由“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中划出1学分。

(二) 专业课程

课程	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	总学时分配	周学	开设	考核	备注
----	----	------	------	----	----	-------	----	----	----	----

平台	类别		数	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时	学期	方式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必修	2120551001	设计素描	3	48	20	28	6*8	1	2	
		2120555003	设计概论	2	32	32	0	2	1	1	
		2120555004	构成	4	64	32	32	8*8	1	2	
		6501002001	计算机辅助设计一	2	32	16	16	2	1	2	
		2120552012	图案基础	3	48	32	16	3	1	1	
		2120551010	中外建筑简史	2	32	32	0	2	1	2	
		2120551002	设计色彩	3	48	20	28	6*8	2	2	
		6501112001	计算机辅助设计二	4	64	32	32	8*8	2	2	
		2120551004	设计制图	3	48	20	28	3	2	1	
		2120551003	人体工程学	2	32	32	0	2	2	1	
		2120551007	装饰材料	2	32	32	0	2	2	1	
		2120551009	手绘效果图表现技法	4	64	32	32	4	2	2	
		小计			34	544	332	212			
	专业能力必修	6501112002	景观生态学	3	48	20	28	3	3	1	
		2130551004	景观植物设计	4	64	24	40	3	3	2	
		6501112003	环境施工与概预算	2	32	16	16	2	3	2	
		2130551001	居住环境设计	4	64	24	40	3	3	1	
		2130551002	餐饮环境设计	4	64	24	40	3	4	2	
		2130551005	庭院设计	4	64	24	40	3	4	1	
		2130551006	会展环境设计	4	64	24	40	4	4	1	
		小计			25	400	156	244			
	合计			59	944	488	436				

(三) 岗位方向课程

课程平台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数	总学时	总学时分配		周学时	开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岗位方向课程	选修	6501112004	服装专卖店设计	3	48	16	32	3	3	2	
		6501112005	办公空间设计	3	48	16	32	3	3	2	
		6501112006	环境雕塑设计	4	64	32	32	4	4	2	
		6501112007	家具与陈设设计	4	64	32	32	4	4	2	
		6501112008	中国民居鉴赏	2	32	32	0	2	4	2	
		6501112009	环境社会学	2	32	32	0	2	4	2	
		6501112010	住宅与小区规划	3	48	16	32	6	5	2	

	6501112011	植物配置设计	3	48	16	32	6	5	2	
	6501112012	数字景观表现	3	48	16	32	6	5	2	
	小计（应修 12 学分）		12	192	96	96				
合计			12	192	96	96				

七、实践教学环节

（一）实践课程指导思想

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的实践与实训课程采取情景模拟、任务驱动为主要教学模式，通过实践与实训学习，使学生掌握本职业岗位必需和够用的基本理论、实践动手能力，具备独立设计能力、设计实施能力。

（二）实践课程教学安排

课程平台	课程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数	总学时	总学时分配		开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实践教学	必修	军事训练与入学教育	1160000001	军事训练	2	16	0	16	1	2	
				入学教育		4	0	4	1	2	
				爱国爱校教育		4	0	4	1	2	
				法纪教育		2	0	2	1	2	
				国防教育		2	0	2	1	2	
				安全教育		2	0	2	1	2	
				专业教育		2	0	2	1	2	
		实训	0000400015	信息技术实践	2	32	0	32	2	2	
			6501112013	装饰工程	1	16	0	16	2	2	第 17 周
			6501112014	测量与绘图	3	48	16	32	3	2	
			6501112015	景观规划设计	3	48	16	32	3	2	
			6501112016	园林设计与施工技术	1	16	0	16	3	2	第 17 周
			6501112017	室内设计与施工技术	1	16	0	16	4	2	第 17 周
			6501112018	建筑模型制作	2	32	0	32	5	2	
		实习实践	6605050248	社会实践	2	32	0	32	3	2	
			2160000004	毕业实习	16	256	0	256	6	2	
		课程设计	6605130908	毕业综合设计	4	64	0	64	5	2	
思政实践	6605050250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	1	16	0	16	2	2			
合计					38	608	32	576			

（三）主要实践性课程教学内容

1. 课程名称：装饰工程

开设时间：第二学期

目的：通过实训达到提高基层施工管理，正确选用装饰设计施工方法，合理组织施工，分析解决施工中一般技术问题的能力，也是对学生实际工作能力的一次全面检查。

内容与要求：在装饰设计施工图的基础上，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编制依据、编制原则、工程概况、施工部署、施工准备、施工控制进度计划、施工平面布置、主要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工程主要节约措施、工程工期保证措施、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工程安全保证措施、工程消防保证措施、现场文明工地管理、雨季施工措施等。

2. 课程名称：测量与绘图

开设时间：第三学期

目的：使学生学会使用测量仪器和工具，通过测量和计算，绘成地形图，或把图纸上规划设计好的建筑物、构筑物的位置在地面上标定出来，作为施工的依据。

内容与要求：经纬仪、水准仪、平板仪等仪器的使用方法，绘图的规格要求和步骤。

3. 课程名称：景观规划设计

开设时间：第四学期

目的：在景观综合实训室，运用所学的测量学、植物学基础及观赏植物、建筑外观设计、绿地系统规划设计、景观规划设计等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使学生掌握计算机软件应用能力、植物配置方法、建筑图的绘制、绿地设计与施工等的基本方法。

内容与要求：本课程通过学习园林景观工程的基本原理、设计与施工方法，包括土方、给排水、水景、园路、假山、植物栽植和园林工程管理等内容。

4. 课程名称：园林规划设计与施工技术

开设时间：第四学期

目的：在景观综合实训室，运用所学的测量学、植物学基础及观赏植物、建筑外观设计、绿地系统规划设计、景观规划设计等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使学生掌握计算机软件应用能力、植物配置方法、建筑图的绘制、绿地设计与施工等的

基本方法。

内容与要求：本课程通过学习园林景观工程的基本原理、设计与施工方法，包括土方、给排水、水景、园路、假山、植物栽植和园林工程管理等内容。

5. 课程名称：室内设计与施工技术

开设时间：第四学期

目的：让学生和企业零距离接触，使学生了解室内设计在东营的市场现状与前景，进一步掌握计算机设计软件的运用，熟悉室内设计的方法和步骤，为以后的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内容与要求：室内设计的基本原理、设计与施工方法，包括管理等内容。

6. 课程名称：模型设计与制作

开设时间：第五学期

目的：使学生能从模型设计制作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方法入手，深入了解、学习和掌握模型的设计制作，提高技法、拓展视野。

内容与要求：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建筑与景观模型设计制作的基本概况和发展方向；制作模型使用的工具、材料；制作模型的基本流程、方法和技巧；以实例制作的形式，较为全面地介绍目前常用的一些新兴模型材料和制作工艺过程，

（四）毕业综合设计与毕业实习

毕业综合设计与毕业实习是环境艺术设计专业教学过程中，检验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技能的重要环节，是独立解决实际设计工作问题的主要途径，也是教育教学质量的集中体现。

通过校企合作，将学生分配到室内装饰设计公司、设计院、园林公司、城市建设部门、市（区）园林处等相关企事业单位实习，掌握环境艺术设计室内外工程的施工与管理、各类型空间设计、设计流程等相关知识，了解环境艺术设计企业管理、经营方式等，掌握人际关系处理的方法，真实地融入到工作过程中，使学生能结合工作上的实际业务进一步锻炼环境艺术设计的能力，培养学生交际与团队合作能力，具备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具有初步的实际工作能力。

1. 毕业综合设计

（1）时间：第五学期

（2）内容和要求

选题要求：

①能全面反映该专业主要环境艺术设计专题项目,内容包括:居住环境设计、服装专卖店设计、公共环境设计、景观类设计(总共四类);

②首先由学生递交选题内容,并陈述理由,经指导教师审议批准后,再进行设计制作,中途不得随意修改选题。

作品要求:

①学生必须从以上专题中任选一项作为自己的综合设计项目进行设计,设计理念、创意思维、方法、技巧以书面的形式及时与指导教师沟通,最后上交系列作品;

②综合设计作品以展板、A3 施工图纸形式上交,其中展板一张(尺寸规格:120cm ×90cm),A3 施工图不少于 20 张(针对所选项目各种特点进行符合市场需求的设计);

③综合设计表现用电脑或手绘方法表现,同时要在作品正面标明作品名称、作者姓名及指导教师的姓名;

④所有综合设计必须保证原创性。设计作品如存在严重抄袭,一经发现,以不及格论处;

⑤综合设计应服从指导教师的安排,有次序地完成所有项目,特殊情况应该及时上报指导教师,若未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所有设计者将视为成绩不合格。

2. 毕业实习

(1) 时间: 第六学期

(2) 内容和要求

学生毕业实习应紧密结合环境艺术设计专业进行,选择对口并符合专业方向的企业。强调实习期间实习安全,遵守实习纪律,要求学生经常与带队教师保持联系,要认真实习,并填写实习手册,由实习单位写出实习鉴定,加盖实习单位公章,实习结束后带回,由指导教师检查并填写评语,作为评定实习成绩的依据。同时以专业为单位写出实习总结,作为计算工作量的依据。

①了解企业概况: 简史和发展概况; 经营方向、范围、规模、业务性质; 机构设置、人员配置; 主要经营指标;

②熟悉装饰公司、景观设计公司工作岗位要求、总体战略规划; 市场营销组织; 管理制度; 经营成果; 相关岗位业务; 收集企业设计计划方案等相关资料;

③学生要经常与指导教师保持联系,实习过程中至少每周与指导教师联系两次。实习过程中不与指导教师联系,实习结束后不提交实习报告和实习单位鉴定

的，实习环节视为不及格。

学生在校期间必须按要求完成教学计划所规定的相关任务，成绩合格后方可毕业。

八、专业建设委员会

委员会 职务	姓 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主 任	刘 琳	江西服装学院	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副主任	张 伟	江西服装学院	副院长/副教授
副主任	董朝阳	江西服装学院	教研室主任/讲师
副主任	李 莉	江西服装学院	骨干教师/副教授
副主任	戴沂君	江西服装学院	教研室副主任/讲师
委 员	葛祥国	江西服装学院	骨干教师/副教授
委 员	李 强	厦门布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副院长/高级工程师
委 员	牛晓波	南昌牛波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级工程师
委 员	何 莹	南昌城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级工程师
委 员	陈 宇	江西奥睿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高级工程师
委 员	姜 巍	无锡美展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级工艺美术师
委 员	谢震杰	康之居装饰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创意总监

方案制定负责人： 董朝阳 教学副院长： 卢振邦 院长： 刘琳